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王韻婷
電話：037-559702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wut0703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三義鄉僑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963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61858_111D2031054-01. jpg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警政署「跟蹤騷擾防制法宣導海報」電子檔1份，請貴校妥善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20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100495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另依111年5月2日行政院研商各相關機關配合「跟蹤騷擾防制法」施行之相關措施規劃會議結論略以，請各教育主管機關(構)及學校辦理跟蹤騷擾防制法之教育訓練時，可尋求地檢署檢察官、警察機關之跟蹤騷擾防制法種子人員或專家學者之協助諮詢，以加強對於被害人之保護。

正本：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